

**委托单位：黄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编制单位：黄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院 长：刘恒

总工程师：倪国友

项目指导：刘敦阳

主要编制人员：陈 亮

王 海

张 建

李 楞

## 2021年1月6日规划局办公会意见与修改内容

2021年1月6日，胡正伟局长在局会议室主持召开规划局业务办公会，会议听取了市规划院综合管廊规划编制小组关于黄石市综合管廊工程专项规划的方案汇报，经审阅讨论，与会领导和专家建议按照以下意见修改完善：

- 1、在保证可实施性的前提下，管廊规划应有一定前瞻性，建议适当扩大综合管廊的优先建设区域，不应局限于大冶湖核心区，在其他区域适当布局综合管廊。
- 2、规划中现状概况部分应加入对现有综合管廊建设情况的评估，详细分析现状综合管廊建设的各种问题。
- 3、规划应根据黄石的本地实际情况，结合电力、通信架空线入地改造工程，增加缆线管廊的布局，并在优先建设区形成系统。

编制小组在会议后针对三条意见对综合管廊专项布局专项规划进行了修改完善，修改内容如下：

- 1、修改并扩大了规划中的综合管廊优先建设区，原优先建设区为大冶湖核心区，修改后将科教城、跨境电商产业园、西塞山工业园大部分区域划定为综合管廊优先建设区。
- 2、按修改要求增加了综合管廊现状建设情况的评估，详细说明了大冶湖核心区现状综合管廊建设情况，列出了“优势资源往新区倾斜，旧城区大规模建设综合管廊仍有困难。”等三点问题。
- 3、规划确定了“以干线管廊为骨架、支线管廊和缆线管廊为主体、重要节点管廊为补充”的管廊结构体系，按修改要求增加了综合管廊规划布局中缆线管廊的数量。

在规划编制过程中得到了黄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各级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与配合，编制小组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 2021年7月2日专家评审会会议纪要

### 《黄石市综合管廊工程专项规划（修编）》

#### 专家评审会意见

2021年7月2日，黄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黄石市主持召开了《黄石市综合管廊工程专项规划（修编）》专家评审会。专家组由来自华中科技大学、武汉规划研究院、黄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黄石市交通运输局等单位的专家组成（专家名单附后）。

专家组听取了规划单位黄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的规划汇报，审阅了相关文件，原则同意通过该规划。为进一步深化和完善该规划，专家组提出以下修改意见与建议：

- 1、进一步加强与国家、省市政策衔接，明确规划目标、建设规模、建设方式；
- 2、深化规划系统性研究，完善规划的社会、经济、环境效益分析；
- 3、进一步加强现状分析研究，合理确定规划分区和实施时序，增强规划的可操作性和可行性。

专家组组长：丁纯均

年 月 日